

关于 2024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 综合报告

一、国有资产总体情况

(一) 企业国有资产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阳市全市正常生产经营的企业共有 960 家。其中市本级 547 家，县区级 413 家。总资产 2930.70 亿元，总负债 1658.26 亿元，净资产 1272.44 亿元，全年营业总收入 125.28 亿元，净利润-6.85 亿元。

市本级正常生产经营的企业共有 547 家。其中市管企业 533 家，市直局委管理企业 14 家(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3 家，市自然规划局 2 家，信阳广播电视台 9 家)。547 家企业账面总资产 1475.53 亿元，总负债 972.10 亿元，净资产 503.43 亿元，全年营业总收入 75.50 亿元，净利润-8.19 亿元。

(二)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情况

2024 年度全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总额 1067.35 亿元，较上年增长 2.52%，负债总额 247.53 亿元，较上年增长 1.30%，净资产 819.82 亿元，较上年增长 2.89%。其中市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总额 162.81 亿元，较上年增长 2.38%，负债总额 80.25 亿元，较上年减少 1.81%，净资产 82.56 亿元，较上年增长 6.81%。县区(含固始)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总额 904.54 亿元，较上年增长 2.54%。负债总额 167.28 亿元，较上年增长 2.86%。净资产 737.26 亿元，较上年增长 2.47%。

2024 年已入账公共基础设施 509.45 亿元(账面原值)，其

中：公路资产 17,109.74 公里，入账价值 395.19 亿元；港口码头综合设施 1 处，入账价值 0.54 亿元；水利基础设施资产堤防 474.53 公里，水闸 638 座，渠首枢纽 23 座，渠（管，隧）道 60,441.40 公里，泵站 116 座，其他渠系建筑物 4,384 座，塘坝 11 座，地下取水设施 419 处，山区水库 782 座，平原水库 29 座，常规水电站 1 座，入账价值合计 69.30 亿元；市政基础设施城市道路 170.53 千米，交通安全管理设施 10 组，桥梁 16 座，公交场站 9 座，给水管网 394.54 千米，排水管网 819.72 千米，污水处理厂 1 座，供气管网 318.52 千米，垃圾收运处理设施 55 处，公共厕所 403 座，公园绿地 2094.15 万平方米，广场用地 630.87 万平方米，防护绿地 315.43 万平方米，附属绿地 664.75 万平方米，城市照明设施 18,425 杆，停车基本设施 19,818 个，入账价值合计 43.51 亿元；其他公共基础设施资产已入账价值合计 0.91 亿元。公共基础设施类资产中水利基础设施资产、市政公共基础设施资产，因财政部调整数据统计口径，与上年存在差异。

（三）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情况

全市 8 县 2 区土地总面积 1891572.5 公顷（18915.7 平方公里）。根据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数据显示，截止到 2023 年底，全市国有土地总面积 187113.45 公顷，湿地 5641.64 公顷，耕地 10731.14 公顷，园地 1748.93 公顷，林地 46380.43 公顷，草地 1044.72 公顷，城镇村及工矿用地 35100.48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12434.21 公顷，水工建筑 2006.75 公顷，水域 70606.86 公顷，其他土地 1418.29 公顷。

信阳市已发现各类矿产 49 种。其中金属矿 17 种，主要为金、

银、铜、钼、铅、锌、铁等；非金属矿（含能源矿产）32种，主要为珍珠岩、膨润土、沸石、含碱玻璃用凝灰岩、饰面用花岗岩、水泥用大理岩、白云岩、萤石、化肥用蛇纹岩等。优势矿产有钼矿、珍珠岩、膨润土、沸石、饰面用花岗岩、水泥用大理岩、白云岩、萤石、建筑石料和建筑用砂等。其中珍珠岩资源储量1亿吨，玻璃用凝灰岩3694万吨、沸石5800万吨、金红石矿5421万吨，锌矿45万吨，萤石矿探明储量88.60万吨、化肥用蛇纹岩7637.00万吨、钼矿（金属量）105.89万吨。现有持证探矿权17家，采矿权57家。其中正在生产采矿权12家。

2024年全市供应土地29978亩，其中，划拨19624亩，出让10354亩，出让金65.31亿元。按照土地用地分类，房地产开发用地4341亩，出让金46.57亿元；工矿仓储用地4250亩，出让金9.57亿元；其他用地21387亩，出让金9.17亿元。

（四）担保类金融企业国有资产情况

截止2024年底信阳市15家担保公司资产总额26.1亿元，较上年减少（下同）0.04%；负债总额为4.3亿元，减少1.5%；金融企业年初（国家）所有者权益数21.7亿元，年末（国家）所有者权益数21.8亿元，本年（国家）所有者权益客观因素增加数775万元，本年（国家）所有者权益客观因素减少数-163万元，扣除客观因素后（国家）所有者权益数21.7亿元，（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100.46%。

2024年，我市担保类金融企业实现营业收入总额2372.3万元，下降0.32%，净利润总额38.2万元，增长101%。2024年，我市担保类金融企业期初担保余额18.2亿元，本期增加担保金额

6.7 亿元，本期解除担保金额 9.7 亿元，期末在保余额 15.2 亿元，担保放大倍数 0.31，担保代偿率 6.5%，代偿回收率 4.29%，拨备覆盖率 38.71%。2024 年，我市担保类金融企业业务及管理费 1344 万元，其中：人员费用 636 万元，业务费用 534 万元，管理费用 174 万元。营业外收入 206 万元，营业外支出 1.8 万元。上缴税金合计 198 万元，社会保险费用 70.7 万元。

二、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情况

（一）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一是扎实开展国有企业产权线上管理工作。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登记在线的国有企业共 1090 家。

二是积极组织开展市管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工作。组织开展 2023 年度市属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考核工作，于 5 月中旬形成综合评价意见报市委大考核办。组织开展市管企业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工作，目前考核结果和薪酬意见已下发。

三是组织开展市管国企落实国资监管制度情况检查工作。根据市委巡查整改要求，结合市政府第 51 次常务会议要求，会同市国有资本运营公司组织开展市管国企国资监管制度落实情况综合检查工作，印发了《关于集中开展国资监管制度落实情况综合检查工作的通知》。

四是组织开展年度地方企业国有资产统计报表编制工作。组织各县区、市直相关单位和市管国企编制我市 2023 年度地方企业国有资产统计报表工作。2023 年底，全市国企总资产 2395.7 亿元，总负债 1227.1 亿元，净资产 1168.6 亿元，净利润-2.3 亿元。

五是组织开展国企财务快报等相关统计报表报送工作。2024

年信阳市市本级纳入财务快报统计范围的企业共有 347 家。每月向省国资委报送国企财务快报，每季度报送国企债务风险监测报告，每半年报送国有企业债务风险排查报告。

六是开展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工作。信阳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工作于 2023 年 5 月完成招标采购工作，8 月完成项目部署，9 月完成局机关相关科室和市管国企有关人员业务培训，进行试运行，2024 年 3 月完成相关手续完善工作，2024 年 6 月 4 日完成系统验收，2024 年 10 月正式上线运行。

七是开展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国有资本收益收缴工作。2024 年，核定市属 6 家企业应缴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4073.86 万元，当年完成 1842.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入库，当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04 万元，用于向市国有资本运营公司资本金注入。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一是完善资产管理各项制度，夯实资产管理基础工作。先后出台了《关于做好市直单位重塑性改革资产管理的通知》《信阳市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月报工作的通知》《信阳市市财政局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数据资产管理的通知》《信阳市市财政局关于明确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问题车辆资产处理意见的通知》等文件，重在打牢基础，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二是厘清家底为盘活低效国有资产打基础。印发了《信阳市市财政局关于开展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摸底工作的通知》，对市直行政事业单位闲置资产进行全面摸底排查，建立闲置资产台账，实行动态管理。截至目前，市直共摸排闲置资产 429 个(处)，

涉及土地面积 15.01 亩，房屋建筑面积 1.68 万平方米，设备 179 台（套），家具用具 218 件（套），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2 个（套），账面价值共计 0.31 亿元。

三是积极推进低效国有资产盘活处置工作。出台《信阳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低效国有资产盘活处置实施方案》，对照处置清单及处置方案，按照“先易后难、重点突出、有序推进、务求实效”的原则，加快推进国有资产盘活处置工作。2024 年市直行政事业单位闲置的经营性房产无偿划转至国有企业 22665.4 平方米，原值共计 2.25 亿元；调剂利用：车辆 7 台原值共计 265.64 万元，医疗设备 795 件原值共计 82.27 万元，家具和用具 166 件原值共计 56.28 万元；闲置经营性房产对外有偿使用收入 303.78 万元。2024 年县区累计盘活资产原值共计 5,331.38 万元，通过对外出租、转让（出售）等方式实现盘活收入 3,429.44 万元，上缴国库 3,429.44 万元。主要收入为房屋对外出租收入及一处项目治理多余土石料拍卖收入，分别为 2,111.10 万元和 1,254.50 万元。

四是核定执法执勤用车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编制。结合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制定印发《关于做好市直执法执勤用车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编制核定工作的通知》，组织召开编制核定推进会，完成编制核定工作，实现了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的编制化和精细化。

五是聚焦降本增效，在规范公务用车上下真功。按照我市 2024 年度实现空气质量二级达标责任清单中承担的工作任务，强力推进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替代新能源汽车工作，收回市直单位 8 年以上的老旧燃油车 123 台，对公务用车编制进行重

新核定，核减车辆编制减少公车总量，提高新能源占比。联合申信集团公司搭建租赁车辆服务平台，对购置的 70 台新能源汽车，统一张贴公务用车标识、安装定位，纳入公务用车管理平台管理，以租赁的形式保障市直机关单位的公务出行需求。自 6 月份平台运行以来，已累计为市直单位提供用车服务 546 台次，租赁费用比市场租赁成本降低了 30%，不仅有效缓解了公务出行难题，而且实现了集中统一管理的目标。

（三）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

一是保障国家战略资源能源安全。自然资源系统全力保障国家战略资源能源安全，推动矿产资源规范管理。落实矿产资源管理联席会议制度，严格审查矿山最小开采规模和新建矿山准入条件，推进新设采矿权净矿出让，上天梯珍珠岩矿增产提效，罗山县定远石材园区和平桥区邢集镇萤石矿资源整合，同时统筹全市其他县区（浉河区、新县、光山县、商城县）萤石矿资源，着力保障萤石产业链建设发展；加大对全市钼矿勘查力度，为全面开发利用资源奠定基础。

二是严格落实节约集约用地，加快推进批而未供。落实集约节约用地政策。学习省厅集约节约相关文件政策，每年开展开发区土地利用综合评价，提高土地利用率；通过学习借鉴其他地市经验，并结合我市实际，出台了《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信阳市新型工业用地（M0）管理实施意见（试行）》，推进土地混合利用。**推进批而未供工作。**按照省厅每年下发的“增存挂钩”任务，定期召开推进会，项目优先使用已批准征收的土地，2022-2024 年全市批准用地 10.3389 万亩，供应土地 6.9885 万亩。

三是坚持高品质规划布局，现代化信阳空间格局更加优化。国土空间规划体系逐步完善。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获省政府正式批复，全市 183 个乡镇编制完成国土空间规划初步成果，规划的引领性、实用性作用进一步增强。国土空间专项规划取得新进展，8 个开发区形成规划成果。初步建立“单元+街坊”规划编制管控体系，完成了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单元划分，有力助推城市精细化管理。分类按需推进村庄规划编制，1510 个村庄完成“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城镇开发边界优化成果已报市政府审批，村庄建设边界划定成果正式启用。全市国土空间格局基本形成，按照前瞻 30 年思路谋划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得到统筹安排，较好满足了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信阳建设需要。

（四）担保类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一是规范运营，全面落实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各项规章制度。全市 15 家担保公司严格按照《河南省融资性担保管理暂行办法》和《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开展金融担保机构资产管理工作。

二是完善业务流程，提升风险把控能力，保障国有资产的运营。市担保系统新出台了《业务操作流程及实施细则》、《项目调查实施细则》、《客户资信评价暂行办法》、《担保及反担保管理暂行办法》、《业务小组会议议事规则》、《评审小组及股东会会议议事规则》等正式文件和配套制度表，为更好地防范风险，保障国有资产的运营打好基础。

三是加强担保系统风险资产回收工作。针对发生风险的担保业务制定一户一策追偿方案，聘请专业第三方律师事务所，运用

法律手段维护国有资产权益。

三、国有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一) 企业国有资产方面

一是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制需要进一步完善。市管企业管控体系存在薄弱环节。市管一级企业对划转到其名下的市属企业（大部分仅仅是财务并表）没有做到实际管控；对划转企业资产有效整合不够，没有发挥最佳运营效益。同时，国资管理机构人员配备不足，面对情况较为复杂、监管难度较大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其理论知识与业务水平需进一步提升。二是现行政策下市管国企的融资能力受到进一步制约，债务风险较大。自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以来，平台类国有企业债务负担较重，化债压力制约企业经营，防风险任务艰巨。同时，企业资产结构中经营性资产占比小，存在资产不优、业务不专、经营不善、存续经营现金流支撑不足等问题，致使融资瓶颈凸显，严重阻碍企业市场化和产业化的良性发展。三是资产运营效能不高，亟需盘活利用。国有企业资产配置缺乏统筹规划，存在领域交叉、低效投资等问题，部分资产长期闲置或低效运转，资源资产利用率较低。此外，部分市管企业的市场化运营能力较为薄弱，依赖政策支持，自身盈利能力不足，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压力较大。

(二)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方面

一是管理制度体系尚不健全，执行力度有待加强。部分单位对资产管理工作重视不足，存在“重资金、轻资产”的思维定式。相应的资产管理制度要么缺失，要么照搬照抄、可操作性不强，特别是内部控制制度薄弱，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财务管理、实

物管理之间存在脱节现象，且岗位职责未有效分离，存在管理风险。二是资产管理基础工作依然薄弱，账实相符仍是难点。部分单位财务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升，对管理和使用的资产不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导致“已报废未核销、已购置未入账、已在建转固未登记”等情况普遍存在，造成资产账实不符、账账不符，影响了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和决策的有效性。三是主体责任意识有待强化，履职能力亟待提升。一方面，部分单位负责人作为资产管理的第一责任人，意识较为淡薄，对管理工作过问少、投入少。另一方面，对已完工并投入使用的工程项目，未能及时办理竣工决算和资产入账手续，形成大量“账外资产”。同时，未按规定频率（如每年至少一次）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查盘点，导致家底不清、管理被动。

（三）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方面

一是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和资产经营存在短板。由于各类自然资源显化资产价值的市场价格体系不健全，统计标准和口径不统一，自然资源的资产价值量核算还存在实际困难。二是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还不高。信阳进入跨越式发展时期，前期提前谋划、储备土地，但部分项目最终未能落地，导致土地批而未供、闲置较多，“前清后增”问题有所反弹。三是生态红线管控压力较大。生态红线范围内的部分村庄及原住居民，有必要的生产、生活用地需求；高速公路等重大项目建设有一定的拆迁安置用地需求，保障和监管的难度较大。

（四）担保类金融企业国有资产方面

一是机构规模小、缺乏风险分散机制。信阳市大部分担保公

司相对于省内其它省辖市担保机构的注册资本相对偏小，财政投入较少，有的甚至距离担保机构成立最低门槛都不够，多年以来未曾补充担保资金，公司发展完全靠自身的经营积累得以生存。因此难以达到一定的规模和快速增长。二是**缺乏资金补偿机制，持续性发展存在困难**。因为缺乏后续资金的注入及补偿机制，大部分担保公司常常被资金链断裂所困扰，只能把保费作为唯一资金补偿来源。三是**反担保措施不强、抵押质押物资产不易处理**。担保机构反担保措施实施中，抵押质押手续无法办理。土地、房管、车管、工商、林业等相关部门不能为我市政策性担保机构办理他项权证、质押、抵押等相关手续，导致我市担保机构反担保措施不强，防范风险措施还不够完善，担保机构的权益得不到保障。

四、上年审议意见落实情况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2024年10月29日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对市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进行审议，提出了具有针对性、指导性、建设性的意见，市政府及时研究部署落实并按时完成整改工作。

（一）优化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结构，管好用好现金流，提高企业盈利能力。一是组织开展全市国有企业对外贷款和担保违规行为的专项整治工作，印发了《信阳市国有企业对外贷款和担保违规行为专项行动整治方案》。二是建章立制，出台了市管企业融资管理、中介机构选聘管理、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及其配套办法等5个国资监管指导性意见文件。

（二）进一步优化市管国企产业布局，推动企业转型发展。一

是优化资源配置，用好各类基金。积极推动土地、河砂、矿产、不动产和运营权等各项资源资产提质整合和运营工作，盘活信阳地区存量资产，新整合资产 13.01 亿元。市级产业投资基金累计设立各类基金 7 支，基金总规模 175 亿元，累计参与投资金额 10.5 亿元，基金拟投项目储备 33 个，在运营基金总规模 150 亿元。

二是优化产业布局，培育新质生产力。围绕我市六大主导产业，推动万华、匹克、宽腾医疗、广东科创新能源、明阳新能源等 8 家产业龙头落地信阳，打造轻纺织、康养医疗、绿色建材等链条产业；以市场化方式搭建苏信合作产业园、零碳产业园、精密产业园、静脉等产业园区 14 个，总面积 208 万 m²，厂房 85.7 万 m²、落户项目 89 个，助力全市产业绿色崛起；建设新县 300MW 先进压缩空气储能项目、智慧停车场充电桩项目、“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光伏项目、储能电站等项目，大力培育新质生产力。

三是服务保障地方发展，扛起国企责任担当。市管国有企业基础设施累计投资项目合计 52 个，总投资 211 亿元；打通新五大道西段、新七大道东延、新十一大道东西段等 20 余条断头路，缓解市区交通压力；火车站北广场、中心医院羊山分院、上天梯应急营、信高北湖校区等项目如期建成，推进北环快速路、浉河景观带、羊山植物园、海绵城市建设，改变城市面貌、提升城市品质。以发投公司为政策性金融工具借款主体，助力 2 万户保交楼房屋顺利交付，华信、申信累计兑付房票金额 13.35 亿元，华信、申信和鼎信共安置破产企业职工 6220 人、投入资金共计 3.39 亿元，助力华英 ST 摘牌，接收盘活农信社不良资产。为维护我市安全稳定做出突出贡献。

(三) 健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加强资产清查统计和资产核算；健全出租出借、调剂和共享共用机制，盘活闲置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益。一是**建章立制**。出台《关于做好市直事业单位重塑性改革资产管理的通知》《市财政局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数据资产管理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规范国有资产管理。二是**健全全流程管理**。启用资产系统与预算一体化系统会计核算模块对接功能，完成业务流程双向控制，有效实现国有资产动态管理。三是**用资产“小月报”实现“大把控”**。严格把握月报时效性，全面汇总分析国有资产总量及变化趋势，发现资产管理中的问题，对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进行全口径、全覆盖动态监管。四是**积极推进低效国有资产盘活处置工作**。市财政局出台了《信阳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低效国有资产盘活处置实施方案》，同时积极展开工作，对照处置清单及处置方案，按照“先易后难、重点突出、有序推进、务求实效”的原则，加快推进国有资产盘活处置工作，确保低效国有资产能高效利用、高效增值。

(四) 建立自然资源统一调查监测评价制度，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工作。一是**建立自然资源统一调查监测评价制度**。根据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构建实施方案的要求，2025年年底构建完成全省自然资源统一调查监测体系，建立自然自然分层分类理论模型；科学组织全省调查监测、查清各类自然资源家底和变化情况；强化全省调查监测成果统计分析，建立调查监测业务体系。按照分工，国家和自然资源部部署的调查监测任务由省自然资源厅具体负责，市县配合完成。近年来，我市及各县区按照上级安

排部署完成了历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日常变更，开展了综合监测监管等监测任务，同时为全市国民经济发展和各类建设提供了基础图件和数据，有效促进了调查监测成果的共享和应用。二是加快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工作。按照省厅工作要求，我市7个重点区域自然资源确权已完成前期地籍调查工作，数据库已汇交至省厅，省级核查检查验收已完成。下一步按照省厅统一要求开展登簿颁证工作。三是加强对山水林田湖草沙的综合治理，提高生态文明建设水平。积极谋划申报大别山淮河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从净化、留住、利用源头水入手，切实为耕地保护、生态保护和农业生产注入“源头活水”，进一步筑牢生态安全屏障。探索构建“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的市场化、多元化生态保护修复机制，推动我市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持续改善。

（五）加大国有资产的审计力度、对审计整改的督促检查力度，发挥专项审计对人大履行国有资产监督职能支持的保障作用。

一是2025年度，谋划实施了全市市属国有企业资产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此次专项审计调查以“摸清底数、查清现状、发现问题、规范管理”为目标，聚焦国有企业资产规模、购置调配、运营管理、处置等关键环节，综合运用大数据分析、实地核查等多种手段，对企业资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合规性进行全方位“体检”。深入剖析问题背后的体制性障碍、机制性缺陷和管理漏洞，推动市属国企完善资产管理长效机制，加快构建权责清晰、配置科学、使用高效的资产管理体系，切实提升国有资本运营效率。二是信阳市审计局切实做好“下半篇文章”。我市已经

建立了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请示报告、领导批办、政府督办、市审计整改联席办函办的审计整改工作机制，打好审计整改“组合拳”。市委审计委员会出台《信阳市审计整改约谈办法》，强化审计整改结果运用；修订《信阳市审计整改检查督促工作办法》，健全审计整改任务监督协调工作机制，采取定期督查、专项督查、现场督查等方式加强督促检查，定期会商、研判、通报整改情况，实现了审计整改工作全流程制度覆盖、全过程追溯追责。同时严格按照《河南省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认定暂行办法》，对所有整改事项严格审核把关，持续跟踪督促分阶段整改和持续整改问题及未整改到位问题，直至审计意见和建议全部落实到位。

五、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深化国企改革，推动市管企业高质量发展。一是积极主动完成国企改革提升行动任务。按照我省我市新一轮国企改革方案任务要求，保质保量完成改革任务。完善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工作，信息化手段推进标准化信息分析和业务流程，提升对监管企业的监控力度，提高工作效率。二是开展好所监管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工作。切实履行企业国有资本出资人职责，发挥激励与约束机制，引导市管企业在落实国有资本保值增值责任的基础上，更好地落实市委市政府战略决策部署，强化战略管理和公司治理，提升行业地位和产业贡献。三是开展好市管工商类企业存量资产盘活处置工作。制定信阳市《市管工商类企业存量资产盘活处置实施方案》，按照“应纳尽纳、能处尽处、有进有退、统筹兼顾，依法合规、确保安全”原则，开展“两非”、“两资”存量资产盘活工作，合理设置盘活路径及方式，加强部门协调联

动，制定方案细化标准，建立管理工作台账。

(二) 认真落实财政部关于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加强支撑保障，进一步提升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质效。一是**健全制度与内控，压实管理责任链**。将推动各单位全面梳理和完善内部资产管理制度，特别是强化内部控制流程设计，明确从资产购置、验收入库、使用维护到处置报废各环节的岗位职责和审批权限。加强财政部门、主管部门和具体单位的纵向联动与横向协作，利用信息化手段固化流程，实现管理的规范化、透明化。二是**进一步加强资产盘活，充分唤醒沉睡资产**。通过梳理出低效闲置可盘活的资产信息，结合实际，统筹规划盘活处置工作。进一步加强资产盘活充分唤醒沉睡资产，最大限度挖潜增效，实现存量资产和新增投入良性循环，全面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益，推动国有资产管理提质增效。三是**深化业务融合，构建全链条闭环管理体系**。强力推动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政府采购、财务会计等业务的深度融合。坚持“以预算约束配置，以配置规范采购，以采购结果和交付验收驱动资产入账和核算”的原则，在预算编制环节强化资产配置审核，将资产存量作为编制新增预算的重要依据，形成管理闭环，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四是**强化监督考核，树立资产管理新理念**。强化“像管理资金一样管理资产”理念，充分发挥人大监督、财会监督作用，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有力的资产保障。

(三) 着力守红线、强保障、优服务、提质效，有效保障高质量发展要素需求。一是**强化耕地保护，坚决守牢守住红线底线**。压实耕地保护政治责任。从严开展 2024 年度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

责任制考核，严格考核结果运用，将耕地保护党政同责、终身追责落到实处，进一步夯实县、乡两级党委政府耕地保护主体责任。充分利用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高标准农田补划工作和即将出台的红线管理办法，加快推进永久基本农田调整补划，促进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质量更优。

二是强化规划引领支撑，持续优化现代化信阳空间布局。健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基础性作用，严守城镇开发边界。树牢“把城市轻轻放在山水之间”的理念，有序编制城镇控规、专项规划和城市设计，确保各类规划相互协调、有效衔接，增强规划实施支撑作用，引导城市协调发展、集约紧凑布局。

三是强化土地资源要素保障，精准服务高质量发展。突出保障重大战略、重点项目、重要区域用地。在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中把准定位，统筹有序用好国家计划、“增存挂钩”核算计划、基础计划和专项计划指标，优先保障主导产业、重大项目合理用地，推动发展空间和土地要素向发展质量高、效益好的地区聚集，使优势地区有更大发展空间。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全面推行综合供地，统筹新增用地、存量用地、低效用地，科学编制土地年度供应计划，合理确定土地投放时序和结构。严格落实开发区规划用地标准，推进多层标准厂房建设，推动各类产业园区用地优化整合。

四是强化生态保护修复，全力守护信阳绿水青山。落实好生态保护红线管理有关要求，坚持一条红线管控重要生态空间，规范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用地审批，严守自然生态安全边界。积极谋划申报大别山淮河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从净化、留住、利用源头水入手，切实为耕地保护、生态保护和农业生产注入“源头活水”，进一步筑牢生

态安全屏障。探索构建“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的市场化、多元化生态保护修复机制，推动我市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持续改善。

（四）加强监督管理，让金融担保机构更好服务广大小微企业。

一是资本金较为分散，不利于缓解全市中小企业融资难题，建议根据财政状况加大对担保公司的注资力度，同时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多家担保公司进行兼并整合，形成一个各方面实力较好的担保机构，切实提高服务企业的服务能力。**二是**建议由上级部门协调有关部门安排土地、工商、房管中心、车管等相关部门为担保机构抵押资产办理抵押登记、质押登记及他项权证等相关手续，完善风险防控制度。**三是**建议担保公司运作市场化，聘请专业人员从事担保工作。同时政府加强审计及监察，配备专人参与担保业务，加强对担保业务全程的监督及管理。